

欢迎刊登中缝广告



刊登中缝广告,请扫码关注左边二维码

联系电话:
0731-84326024
0731-84326026

公告

吴亚明:

因你存在严重违反单位规章制度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中国农业银行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农银规章〔2017〕39号)的相关规定,我行决定于2023年12月27日与你解除劳动合同,本决定自下文之日起生效。由于通过各种途径均无法联系到你本人及同住成年家属,现通过公告方式向你送达《中国农业银行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后,即视为送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安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分行
2024年4月26日

遗失声明

我服务部于2024年2月1日遗失48张面值2000元的口味王尊享卡,现声明该批卡作废,由口味王品牌进行相应处理,具体编码如下:

241216451D、241216452D、
241216453D、241216454D、
241216455D、241216456D、
241216457D、241216458D、
241216459D、241216460D、
241216461D、241216462D、
241216463D、241216464D、
241216465D、241216466D、
241216467D、241216468D、
241216469D、241216470D、
241216471D、241216472D、
241216473D、241216474D、
241216475D、241216476D、
241216477D、241216478D、
241216479D、241216480D、
241216481D、241216482D、
241216483D、241216484D、
241216485D、241216486D、
241216487D、241216488D、
241216489D、241216490D、
241216491D、241216492D、
241216493D、241216494D、
241216495D、241216496D、
241216497D、241216498D。

益阳市资阳区雨通装卸服务部
2024年4月26日

遗失声明

刘立宏——湘阴县玉华乡文桥村遗失湘阴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11年5月17日核发的注册号码为430624600132810的营业执照正本,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湖南省礼仪交流协会遗失财政票据领用1本(证号:1337)和湖南省社会团体费收据2本,字轨:湘财通字【2012】起始号01146676—01146725,声明作废。

4-9版

欢迎刊登中缝广告



刊登中缝广告,请扫码关注左边二维码

联系电话:
0731-84326024
0731-84326026

遗失声明

张家界仁康中医院遗失湖南省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据的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19)N0:115434460,金额:35376元,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衡南县工程公司株洲分公司遗失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4年4月1日核发的注册号码为4302001004603的营业执照正本、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衡南县工程公司三分公司遗失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4年2月2日核发的注册号码为4311001001081的营业执照正本、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衡阳市铭洋贸易有限公司遗失行政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湖南一壶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遗失行政公章一枚,财务专用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江华瑶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不慎遗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华瑶族自治县支行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核准号:J5657000003905,编号:551001218264,特声明作废。

证件作废

●卢永梅(身份证号:43282219750817****)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号码为:湘财通字(2021)NO3907323275,金额:1984元,声明作废。

●刘松让遗失公务员残疾证,号码为:湘公N004632,声明作废。

●艾百年(身份证:43110319710909****)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2张,编号分别为:湘财通字(2014)No.1720027733,金额:1050元;湘财通字(2016)No.2156512117,金额:5500元。声明作废。

●黎传初(身份证号:4304811971****7930)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0)NO.3898627911,金额:7060元,声明作废。

●彭春连遗失由湖南省司法厅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员执业证,号码为:118041220180730,声明作废。

●肖贤春(身份证号:4310211983****633X)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4702398139,金额:1487元,声明作废。

●贺明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23)5305836523,金额:4334元,声明作废。

5-8版